

# 废品站老板带着自首书投案

## 原来,他花6万多元收购的一批“废钢”是赃物

昨天早上9点,在武进芙蓉开了个废品站的张某,带着自首书拖了一车赃物来到芙蓉派出所投案自首。原来,他得知前几天花6万多元收购的一批“废钢”是小偷偷来的赃物,于是赶紧来自首。

### 电机厂丢了48箱电机配件

8月5日一早,芙蓉派出所接到辖区某电机生产企业的报警电话,称公司仓库被盗,有48箱价值100余万元的电机配件磁钢被盗。经过现场勘查,民警发现小偷是爬上工厂边的一棵大树,然后翻围墙进入工厂砸破玻璃,打开窗户进入仓库,再从窗户将配件偷出去的。这些配件都是整箱的,一箱重约60多斤,这显然是团伙作案。据悉,一起被盗的还有办公室抽屉里的两只仿冒

世界名牌的男女手表。

### 这伙小偷反侦查意识很强

民警在现场发现,这伙小偷有非常强的反侦查意识,仓库里有监控摄像头,但控制摄像头的电脑主机和硬盘都被小偷拆了下来,还都敲碎了,显然是不想留下作案痕迹。

在案发地附近,民警发现了小偷未搬走的9箱配件。紧接着,民警通过周边监控,发现8月4日深夜23时33分,有三个可疑男子曾走向该电机企业。当天并未下雨,但在监控画面中,一男子打了把雨伞遮挡头部。一分钟后,另一名男子快步冲向摄像头监控区域,而第三名男子干脆用汗衫捂住脑袋走过,十分可疑。

在民警缜密的梳理下,一辆蓝色的比亚迪轿车出现在警方的视线中,驾车人是贵州籍的韦

某。然而案发后,韦某与他的一个兄弟韦某某已经消失。8月16日,民警发现韦某、韦某某在南通出现,立刻前往南通进行缉捕。当日,第三名同伙,也是贵州老乡的50岁的老韦也落网了。

### 偷来磁钢卖到废品站获利6万多元

原来,韦某和韦某某均无业。8月4日两人心血来潮,想到了开棋牌室的50岁的老大哥老韦。三人想找点发财机会,于是瞄上棋牌室不远的电机生产企业。因为他们听说磁钢卖价很高,一片可以卖10块钱,于是伸出了贼手。

偷到磁钢后,他们找到一家无证的废品收购站,先是以130元一斤的价钱,将93斤的磁钢卖给了废品站的张某。第二天,他们又将380多斤磁钢以140元一斤卖掉了,一共卖了6万多元,每

人分得2万多元。没过几天,这6万多元就被他们挥霍掉了。

### 废品站老板带着自首书投案

8月16日下午,民警带着韦某等人到废品站指认现场,结果发现废品站的老板换了。一打听才知道,之前的老板张某似乎意识到自己收的是赃物,前几天便悄悄溜了。

就在民警准备对张某进行追查时,8月17日一早,张某用小面包车拖着470斤磁钢来到派出所,见到民警赶紧从口袋里掏出一张“自首(首)书”,说自己是来自首的。他说,家人和亲戚都劝他赶紧来投案自首,否则家里的老人、小孩都没人照顾。他表示,自己宁可亏了这6万多元钱,也不想坐牢。

目前,此案件还在进一步调查中。 武公 葛小林

### 发帖寻人

#### 乘客卡包丢车上的哥网上寻失主

“非常有爱心的顾晓棠女士,您的包落在出租车上了。”昨天上午,网友“常州的哥”在化龙巷上寻找一位丢包的女士,得到网友的一致称赞。

“常州的哥”说他是受外汽出租车公司一位吴姓的哥的委托,来寻找一位叫顾晓棠的女士。按照网帖留下的电话,记者联系上这位吴姓的哥。吴师傅告诉记者,16日下午3点左右,他经过常州中医院时搭载了顾晓棠,后来她在凯旋城小区下的车。“后来上车的客人看到后排位置上有一个卡包,就捡起来递给了我。包里面有好多卡,还有身份证等物品。”吴师傅说,从身份证的照片上他认出包的主人正是在凯旋城小区下车的那位女士。为了找到这位女士,吴师傅按照身份证上的信息查她家的住宅电话,但没查到。后来,又想到她曾说她母亲是摄影协会的,吴师傅又打电话到摄影协会询问,但也没有问到。“只好托朋友在网上发帖寻找。”

帖子发出后,很多网友跟帖出主意。网友“czsmk”表示,他能够找到顾女士。“我是市民卡公司的,只要吴的哥把市民卡的卡号报给我们,我们就能查到顾女士的联系方式。”

昨天中午12点多,吴师傅告诉记者,他已经通过市民卡公司查到顾晓棠的电话,并与其取得联系,正准备把卡包给她送过去。 晁静

### 资讯

#### 私装无证货梯一工厂被查处

昨天,记者从武进质监局获悉,日前该局查处了一非法安装货梯案。

8月4日,该局接到群众举报称,武进卜弋某冲件厂私自安装电梯,且正在无证使用。8月5日,武进质监局组织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工作人员和稽查执法人员到该厂进行检查,发现在该厂纸管车间内有一台既没有合格证也没有检验证明的货梯。经调查,这台电梯为假冒产品,在安装使用过程中也未向相关部门申请检测及办理备案登记,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执法人员当场查封这台电梯。8月17日,武进质监局组织技术人员封闭了这台电梯,彻底排除安全隐患。 王玉

#### 破坏省道绿化带一企业被罚

企业未经许可,擅自在省道上开设道路出口,且拒不整改。昨日上午,溧阳市路政部门对该违法行为进行强制封闭。

8月16日上午,路政执法队员在239省道上巡查时,发现社渚集镇路段一家新办企业的大门口约16米宽的绿化带被全部挖开。经查,该企业之前并未办理任何许可手续,属于擅自破坏公路的违法行为。为此,执法人员立即前去调查情况,并告知《公路安全保护条例》规定:在多次劝说无效的情况下,8月17日上午,溧阳路政部门对该处强行进行封闭,对该企业破坏公路绿化带的违法行为,将依法作进一步处罚。 张国芳 姚斌

#### 网络共享设备产品 严禁非法销售

近日,武进工商局组织对辖区范围内的家电卖场、电器维修店、音像制品店等重点领域实施拉网式检查,严厉打击不法商贩违法销售“网络共享”设备产品。此次行动中,该局出动执法人员14人次,出动执法人员36人次,检查各类经营户64家。 王震琰 王玉

### 20元引发一起血案 凶手被执行死刑

8月12日上午,常州中院刑一庭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刑事裁定和执行死刑命令,对一起故意杀人案件的被告人黄某注射执行死刑。被告人黄某因故意杀人罪,被依法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2009年8月28日2时许,被告人黄某在常州市大仓路遇到了卖淫女刘某,与其搭讪后,刘某将被告人黄某带至其暂住地进行卖淫嫖娼。后刘某在原来的嫖资上强行要求多加20元,双方为此发生争执。黄某一怒之下持随身携带的匕首猛刺刘某的颈部、胸部数刀,致刘某当场死亡。情急之下,被告人黄某跳窗逃跑,后被闻讯赶来的警察抓获。经鉴定,刘某系遭他人持单刃刀类刺切颈胸部,致左侧颈内静脉、心脏破裂,失血性休克死亡。

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认为,被告人黄某因琐事,持刀非法剥夺他人生命,致一人死亡,其行为已构成故意杀人罪,被告人黄某作案时无精神病,有完全刑事责任能力。依法判处黄某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经江苏省高院及最高院复核核准后,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王胜俊签发了执行死刑命令。 王超 刘国庆

### 煤气泄漏事故频发 半个月有5人烧伤

8月14日中午,武进医院烧伤科收治了一位因煤气泄漏爆炸烧伤的老人,经诊断为全身三度烧伤。据统计,这已经是最近半个月来该院收治的第5名因煤气泄漏被烧伤的患者。医生提醒,夏季煤气容易外漏引起爆炸,市民一旦发现煤气泄漏,不要用明火,也不要用电风扇、抽油烟机等驱散气体,而是应该关紧煤气阀门,立刻开窗通风,在通风口打求助电话。

家住武进横山桥的黄老伯今年62岁,是一位聋哑老人。14日11点左右,他独自在家做饭时,煤气突然泄漏,蹿出的火焰将黄老伯四肢躯干及面部多处烧伤。据武进医院烧伤科的陈医生介绍,黄老伯的烧伤面积约50%,且均为Ⅲ度,目前仍未脱离生命危险。

陈医生提醒市民,夏季天热容易引发煤气泄漏。市民一旦发现家里有煤气味,切记不要开、关电灯,更不能点燃明火。 李婷 王玉



新北区新桥小学的师生8月15日走进泰山路消防中队参观学习。在中队官兵的带领下,师生们参观了中队营区,还上了一堂趣味消防课。 肖轩 葛小林

## 公共游泳馆收费咋那么高?

### 体育局回应:为了对外开放,每年冬季政府会给予补贴

炎热的夏季,游泳场所成为很多市民消暑的首选地。不过,网友“蝶非蝶”却对常州的一些公众游泳馆提出了质疑。他认为,这些由政府部门投资的游泳场所收费太高。而常州市体育局则表示,“蝶非蝶”所说的两家游泳场所已经被列为政府体育惠民工程,每年冬季政府都要补贴30%以上,以便对市民开放。

### 网友:政府投资的游泳馆太贵

昨天上午,网友“蝶非蝶”在化龙巷论坛上发帖称,常州一些由政府投资的游泳场所并不比私人投资的便宜,他觉得政府投资的健身场所就应该让利于民,价格不应该这么高。

“蝶非蝶”说他是一个土生土长的常州人。“小时候我们在体育场的游泳池游泳,从早上8点一直到夜里9点,每场1-2元,真的很好。今天上午,我带小孩到健身路游泳中心游泳,可是工作人员告知,上午不接待散客,是培训班专场。再咨询了一下价格,也不便宜。现在常州游泳的地方很多,但是票

价基本一样。私人投资是以盈利为前提,为何政府投资的也这么贵?”

### 调查:游泳场所价格各不相同

昨天上午,记者从健身路游泳中心了解到,该游泳馆是每天中午12点开放,晚上9点半闭馆。一位工作人员表示,游泳馆上午是不对外开放的,“上午有人在这里训练,下午才对外开放。单人游的话每次25元,不限时。”

随后,记者又走访了常州多家游泳场所,游泳票价各不相同。其中,“蓝色夏威夷”游泳馆的工作人员表示,他们这里单人游泳每次35元。“如果人多的话,只能游两个小时。人少的话,多游一会儿也是可以的。”而“亚细亚影视城白云溪游泳馆”的工作人员则表示,他们馆的游泳收费标准为每人每小时20元。在英派斯健身中心,工作人员表示,他们不接受单次游泳,“来游泳的话需要办卡,折算下来每次大概需要27元左右。”

### 体育局:政府补贴以求对外开放

昨天上午,记者就此事联系了常州市体育局,体育局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示,健身路游泳中心上午不对外开放是因为常州市游泳队要进行训练。“游泳队每天上午都要在这里训练,并不是像网友所说的是为了给培训班使用。”

该负责人还表示,把健身路游泳中心、奥体中心游泳馆等与常州比较大的游泳场对比一下,可以看出健身路游泳中心和奥体中心游泳馆的收费并不高,可以说是很便宜。“健身路游泳中心、奥体中心游泳单次收费15-25元每人,办一张单身年卡需要1580元。而在英派斯健身馆,办一张单身游泳年卡则需要1790元。”这位负责人说,这两个游泳场所不仅在价格上占优势,在环境、设施上也一流的,很多游泳场所都不能与之相比。“目前,奥体中心和健身路游泳中心已被列入市委市政府体育惠民工程,为了保证开放的连续性,奥体中心游泳馆冬季开放时政府会补贴30%以上。” 晁静